



# GRANDTO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發出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就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退任董事、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而刊發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所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決議案」)。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30,175,000 (100%)	0 (0%)
2.	(i) 重選楊家誠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230,175,000 (100%)	0 (0%)
	(ii) 重選許浩略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iii) 重選 Steven McManaman 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iv) 重選葉泳倫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v) 重選王寶玲女士為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vi) 重選 Christian Lali Karembeu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vii) 重選周漢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viii) 重選葉文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0,175,000 (100%)	0 (0%)
	(ix)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0,175,000 (100%)	0 (0%)
3.	委聘浩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0,175,000 (100%)	0 (0%)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	230,175,000 (100%)	0 (0%)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	230,175,000 (100%)	0 (0%)
4C.	以所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之本公司股份	230,175,000 (100%)	0 (0%)
<b>特別決議案</b>			
5.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230,175,000 (100%)	0 (0%)

附註：

- (1) 決議案全文載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發出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a)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691,200,000 股股份；及
  - (b)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零。
- (3)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以監察有關決議案之點票。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非執行董事傅榮國先生（「傅先生」）已根據章程細則第 86(3) 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因私人理由並不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傅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而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之事宜。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傅先生過往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承董事會命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浩略**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家誠先生、許浩略先生、Steven McManaman 先生、李耀東先生、葉泳倫先生、王寶玲女士及蕭佩詩女士；非執行董事Christian Lali Karembeu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健民先生、周漢平先生及葉文琪先生。

\* 僅供識別